

附表一

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111 年對外招考清潔臨時人員甄選
報考人健康狀況自我檢視暨體能測驗穿戴護具安全自負切結書

一、健康狀況自我檢視項目：

項次	身 體 健 康 狀 況	是	否
1	您有心臟方面的問題或疾病嗎？		
2	您經常覺得胸部出現不明或異常疼痛嗎？		
3	您經常覺得虛弱或頭暈眼花嗎？		
4	醫師曾告訴您血壓太高而未獲得適當控制嗎？		
5	醫師曾告訴您有因運動而可能惡化的骨骼或關節嗎？		
6	您有氣喘及呼吸循環系統方面的疾病嗎？		
7	您有其他不適合從事運動方面的原因嗎？		

※ 報考人如有以上任何一項狀況，建議不要參加本甄選之體能測驗，以免發生意外。

二、防疫健康狀況項目：

本人於考試當日是否為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管制限制外出者(確診者) 否 是

三、穿戴護具自主選擇及同意甄選規定：

本人參加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111 年對外招考清潔臨時人員甄選，應考前已知悉試務人員說明相關安全規定，並了解活動場地有無法控制之不特定的環境風險，了解此階段測試若不穿戴整套護具（護膝與護肘）有其危險性；經自我審慎評估及考量各項因素後，本人自行選擇

穿戴承辦單位提供之護具(護膝與護肘)

不穿戴護具

穿戴自備護具，如護膝、護肘、手套、防護頭盔等物品。

經自我審慎評估上述檢核項目後，了解甄選作業之體能測驗所需的體能要求及對身體的危險性；本人認為自己的身體狀況可以勝任此項測驗。倘因測驗中或測驗後有意外發生，本人願自行負責以上因個人選擇所產生的相關安全問題。另依傳染病防治法規及防疫優先公益考量，應考當日如為確診者不得入場應試，如隱匿確診情況仍參加體能測驗，經甄選單位發現將移請衛生機關裁處，如經榜示錄取者取消錄取資格。

此致

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立書人簽章： (親筆簽名)

身份證字號：

※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